

中共浙江大学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大控制党委发〔2020〕20号

中共浙江大学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开 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通知

纪委，教工党建工作指导小组、学生党建工作指导小组，各党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根据学校关于召开 2020 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往年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要求，现就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会前准备

1. 集中开展学习交流。各党支部要组织党员集中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认真学习党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中共浙江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的指导意见》《中共浙江大学委员会关于实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结合实际开展研讨交流，为开好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打牢思想基础。

对确有特殊原因不能参加集中学习的党员，党支部要采取灵活方式，及时向他们提供学习材料，传达党组织相关要求，党员要根据学院党委文件要求撰写个人学习体会。

2. 撰写党支部工作报告和班子对照检查材料。支部书记要代表党支部委员会向党员大会述职，报告一年来党支部工作，通报党支部委员会查摆问题情况，并请党员进行评议。

3. 普遍开展谈心谈话，做好个人发言准备。党支部委员之间、党支部委员与党员之间普遍进行一次谈心谈话，沟通思想，指出问题、交换意见。党支部书记要重点同新发展党员、新转入党员、生活困难党员、年老体弱党员、受到处分处置党员谈心谈话，征求意见建议，做好党员思想政治工作。

4. 确定和报备会议时间。确定组织生活会召开时间必须事先同与支部联系结对的党委委员或党建工作指导小组成员沟通，组织生活会要求联系结对的党委委员或党建工作指导小组成员列席指导点评。**各党支部请在1月6日下午5点前**

上报组织生活会时间和地点(教工党支部报给党务秘书，学生党支部报给辅导员老师)。

二、会议程序

1. 党支部书记报告一年来党支部工作，通报党支部委员会查摆问题情况。

2. 党支部书记和支委汇报履行职责情况，进行自我批评，开展相互批评。

3. 党员开展个人自评、党员互评和民主测评，民主测评填写《党支部民主评议党员测评表》（附件1）。

4. 党员对党支部班子进行评议，填写《党支部班子测评表》（附件3）。

5. 公布民主测评和对党支部班子评议投票统计结果。

6. 联系结对的党委委员或党建工作指导小组成员进行点评。

三、会后工作

1. 支委会根据党员日常表现，结合评议情况，对每位党员提出评定等次意见。党支部上报《党支部民主评议党员评定结果表》（附件2）、《2020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统计表》（附件5），可评“优秀”的比例一般不超过党员总数三分之一，各支部可评“优秀”人数见附件6。

2. 各党支部上报《党支部班子测评统计表》（附件4）。

3. 各党支部上报支部班子查摆和评议提出的问题、整改措施、整改时限。

四、其他

1. 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包括材料上报）要求在 1 月 24 日前全部完成。

2. 预备党员参加民主评议党员，但不评定等次。

3. 2020 年度参加党支部活动次数不到 2/3 的正式党员，评定等次不能为“优秀”；2020 年度参加党支部活动次数不到 1/2 的正式党员，评定等次只能为“基本合格”或“不合格”。有特殊情况的，党员本人或党支部可向学院党委提交情况说明，学院党委经研究可调整组织评定结果。

4. 教工党支部材料交给党务秘书，学生党支部材料交给辅导员老师。

中共浙江大学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1

控制学院

党支部民主评议党员测评表

正式党员姓名	优秀	合格	基本合格	不合格

注：请在相应栏目里划“○”，其中测评为“优秀”的正式党员人数不超过学院党委下达给各支部的优秀人数限额，否则为无效票。

附件 2

控制学院

党支部民主评议党员评定结果表

正式党员姓名	评定等次			
	优秀	合格	基本合格	不合格

注：请在相应栏目里划“○”，其中评定等次为“优秀”的党员人数不超过学院党委下达给各支部的优秀人数限额。

党支部书记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控制学院

党支部班子测评表

测评内容	优秀	合格	基本合格	不合格
工作作风				
工作机制				
工作业绩				

附件 4

控制学院 党支部班子测评统计表

参加测评党员数（包括预备党员）：

测评内容	优秀	合格	基本合格	不合格
工作作风	（得票数）	（得票数）	（得票数）	（得票数）
工作机制				
工作业绩				

附件 5：2020 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统计表

院级党组织名称	控制学院党委		所辖党支部数		25		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党支部数		24	
内容 党支部名称	党员数		评定等次情况(仅正式党员)				征求意见和查摆问题情况			
	党员人数 (含预备)	参加民主评议的党员人数 (含预备)	优秀	合格	基本合格	不合格	党支部查摆问题数	党支部书记查摆问题数	党支部书记收到批评意见数	
工控所教工党支部										
智控所研究生第一党支部										
本科生第二党支部										
.....										
合计										
备注： 1.预备党员参加民主评议党员，但不评定等次。 2.对评为“不合格”的党员，按照《关于做好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的通知》（中组发〔2014〕21号）规定的办法程序执行。对不合格党员处置前，院级党组织要将有关情况报党委组织部预审。 3.党支部要将班子查摆的问题、整改措施以及民主评议党员结果上报院级党组织备案。 4.党支部于 2021 年 1 月 24 日前将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开展情况报告学院党委。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各党支部民主评议党员“优秀”等次人数

序号	支部名称	“优秀”等次人数
1	工控所教工党支部	12
2	智控所教工党支部	10
3	智感所教工党支部	4
4	大平台党支部	2
5	机关党支部	5
6	离退休党支部	6
7	工控所研究生第一支部	7
8	工控所研究生第二支部	9
9	工控所研究生第三支部	6
10	工控所研究生第四支部	11
11	工控所研究生第五支部	8
12	工控所研究生第六支部	5
13	工控所研究生第七支部	1
14	智控所研究生第一支部	7
15	智控所研究生第二支部	3
16	智控所研究生第三支部	8
17	智控所研究生第四支部	7
18	智控所研究生第五支部	7
19	智控所研究生第六支部	7

20	智控所研究生第七支部	8
21	智感所研究生第一支部	6
22	智感所研究生第二支部	5
23	本科生第一支部	3
24	本科生第二支部	5